

##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.0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567,992,299.91元人民币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、公司拟以2021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1.00元（含税）。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1,154,108.70元（含税）。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7.86%。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3月28日，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以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，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，全体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综合考虑了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、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，制定了关于2021年利润分配的预案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2022年3月28日，本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。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### 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，不会

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30日